

# 关于 2020 年决算草案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李占河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0 年决算草案和 2021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39.6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和特殊转移支付、使用上年结转资金、调入资金、争取一般债券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项目后，收入总量为 1481.4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162.2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一般债券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支出等项目后，支出总量为 1481.4 亿元，收支平衡。

2.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1.3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和特殊转移支付、下级上解收入、使用上年结转资金、调入资金、争取一般债

券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项目后，收入总量为 1175.9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9.5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一般债券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支出等项目后，支出总量为 1175.9 亿元，收支平衡。

2020 年，市本级预备费预算 8 亿元。预算执行中，由于部分地区遭遇洪涝等极端天气致使堤防溃口，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帮助受灾地区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通过预备费安排救灾补助资金 500 万元。剩余预备费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0 年初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26.1 亿元，加 2020 年末结合项目资金结余、政府性基金结转等情况补充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8.8 亿元，减综合考虑 2021 年财力水平及预算支出需求情况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 95 亿元后，2021 年初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29.9 亿元。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 14 亿元，其中，市本级使用 8.9 亿元，对下转移支付使用 5.1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03.7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和抗疫特别国债、使用上年结转资金、争取专项债券收入等项目后，收入总量

为 710.7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56.8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专项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项目后，支出总量为 710.7 亿元，收支平衡。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96.1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和抗疫特别国债、下级上解收入、使用上年结转资金、争取专项债券收入等项目后，收入总量为 576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58.1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调出资金、专项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项目后，支出总量为 576 亿元，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5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使用上年结转资金后，收入总量 7.4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6.7 亿元，加调出资金后，支出总量 7.4 亿元，收支平衡。

**2.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5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使用上年结转资金后，收入总量 7.4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6.3 亿元，加调出资金、补助下级支出后，支出总量 7.4 亿元，收支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0 年，全市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大类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为 265.5 亿元，基金总支出为 221.1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44.4 亿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270.8 亿元后，年末滚存结余 315.2 亿元。

2.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0 年，市本级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大类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为 177.5 亿元，基金总支出为 146.6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30.9 亿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224.4 亿元后，年末滚存结余 255.3 亿元。

#### （五）市级政府债务情况

根据省核定我市市区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0 年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1566.8 亿元（不含经开区 109 亿元、高新区 8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31.9 亿元（不含经开区 83 亿元、高新区 4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634.9 亿元（不含经开区 26 亿元、高新区 36 亿元）。截至 2020 年末，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541.1 亿元（不含经开区 105.7 亿元、高新区 83.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914.5 亿元（不含经开区 80.5 亿元、高新区 48 亿元），专项债务 626.6 亿元（不含经开区 25.2 亿元、高新区 35.1 亿元）。2020 年末市本级一般债务、专项债务余额均在省核定的债务限额之内。

2020 年，市本级新举借政府债务 265.6 亿元，全部为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及外国银行贷款，其中，再融资债券 125.6 亿元

(不含经开区 10.7 亿元、高新区 3 亿元),新增债券 138.4 亿元(全部为市直),外债转贷 1.6 亿元(全部为市直)。再融资债券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均不增加政府债务规模。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松花江水源地上移及输水管线、机场第二通道迎宾路高架、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棚户区改造、中医医院异地新建等省、市确定的重点建设项目,对我市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和民生领域短板、提升城市承载能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外债转贷资金用于北方高寒城市智能公交系统建设项目。

2020 年,市本级偿还到期债券本息共计 175.8 亿元,其中,本金 125.6 亿元(不含经开区 10.7 亿元、高新区 3 亿元),利息 50.2 亿元(不含经开区 3.8 亿元、高新区 2.9 亿元)。

2020 年,是近年来我市财政预算执行面临困难最多、压力最大的一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国家减税降费力度持续加大,使我市财政收入大幅下滑,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大战大考面前,我们坚决贯彻市委决策部署,坚决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牢牢把握抓好收入组织、争取上级支持、盘活存量资金三条主线,聚力增收提效,着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积极破解收支平衡难题,使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达到 1162.2 亿元,同比增长 5.5%,实现了非常之年不降反升,全市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继续保持在 80%以上。

同时，我们紧紧围绕“六稳”“六保”，在疫情防控资金管理、稳企稳岗、深化财政改革等方面及时制定出台了一揽子财政政策举措，既为抗击疫情、恢复经济赢得了主动，也为改善民生、实施重点项目建设、创城复牌并蝉联全国文明城市等提供了有力支撑，充分发挥了财政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

## 二、2021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财政预算执行基本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90.2亿元，为预算的52.6%，同比增长25.8%；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9.5亿元，为预算的51.5%，同比增长20.8%。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29.8亿元，为预算的45.9%，受今年中央下达养老保险补助直达资金由原地方列支调整至省级列支因素影响，同比下降3.5%；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50.4亿元，为预算的40.1%，同比下降14.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8.6亿元，为预算的35.7%，同比增长0.3%；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6.5亿元，为预算的42.5%，同比增长0.2%。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91.1亿元，为预算的25.5%，受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规模同比减少因素影响，同比下降58.3%；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58.3亿元，为预算的21.7%，同比下降53.1%。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2 万元，为预算的 0.8%。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2 万元，为预算的 0.8%。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0 万元，为预算的 0.1%。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尚未支出。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1.1 亿元，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8.8 亿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4.8 亿元，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88.9 亿元。

#### **5. 政府债务举借偿还情况。**

全市新举借政府债务 401.1 亿元，均为省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其中，新增政府债券 88.2 亿元，再融资债券 312.9 亿元；偿还到期债务本金 228 亿元，偿还利息 43.6 亿元。市本级（不含经开、高新区）新举借政府债务 268.6 亿元，均为省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其中，新增政府债券 24.3 亿元（全部为市直），再融资债券 244.3 亿元（不含经开区 17.6 亿元，高新区 19.3 亿元）；偿还到期债务本金 169.2 亿元（不含经开区 7.8 亿元，高新区 12.5 亿元），偿还利息 27.8 亿元（不含经开区 2.1 亿元，高新区 1.7 亿元）。

### **（二）重点推进的财政工作情况**

1. 加强财政收支管理，财政保障能力持续增强。一是坚持部门联动，持续抓好收入征管。强化部门协调配合，建立财政资金

安排的重大建设项目等涉税信息共享机制，应用非税收入电子化收缴系统，密切跟踪重点项目推进情况，积极挖潜增收，实现了全市财政收入快速增长。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90.2亿元，为预算的52.6%，同比增长25.8%，全面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25.8%的增速高于全国和全省平均增幅，在全国15个副省级城市中排名第4位，拉动全省财政收入增长7.4个百分点。二是坚持有保有压，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把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长期坚持的方针，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坚决压减非必要、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将财力进一步向民生等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倾斜。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执行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的通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益。三是坚持抓争取防风险一体推进，统筹运用政府债券支持大项目建设。提前向省了解政府债券发行信息，夯实项目谋划、包装、储备、申报工作，积极主动向省争取债券资金，共计到位新增政府债券88.2亿元，有力保障了我市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时，统筹安排资金，保证了以前年度政府债务本息如期偿还，有效防范了政府债务风险。

2. 支持发展民生事业，努力提升全市人民生活品质。围绕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拨付资金18.2亿元（含医保基金7亿元），有效保障了患者医疗救治、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医务人员、社区



工作者、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境外入哈人员集中隔离、新冠病毒疫苗免费接种等资金需求。**围绕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1.3 亿元，落实公益性岗位补贴、吸纳就业补贴等就业政策，通过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 5000 余人，引导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 3300 人，支持 1800 余人提高创业能力。**围绕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拨付资金 6 亿元，用于保障中小学校正常运转、市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学生奖助学金发放，以及中职学校、高职院校、高等院校改善办学条件等。**围绕提升社会保障水平**，积极筹措资金 2.9 亿元，全面落实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城乡临时救助补助政策；落实资金 24.3 亿元，保障企业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稳定运行。提高市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保障水平，由每人每月 834.6 元提高至 951.6 元，惠及群众 2.3 万人。**围绕健康哈尔滨建设**，拨付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金、大额医疗救助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金及大病保险资金等 40.7 亿元，及时兑现参保人员待遇；实行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惠及参保人员 697 万人；拨付资金 7.9 亿元，扩大国家免疫规划、慢性病防控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动市属公立医院建设。**围绕繁荣文化体育事业**，落实资金 8600 万元，重点支持哈尔滨犹太

历史文化纪念馆、中东铁路印象馆布展，文化场馆免费开放、维修，市冰球馆建设，以及惠民文化体育活动开展。**围绕优化生态环境**，拨付资金 3.3 亿元，用于污水处理、清洁能源设施改造、大气污染防治和林业生态保护恢复。**围绕方便百姓出行**，拨付资金 2.9 亿元，对国有公交企业成本规制，以及对老年人、学生、残疾人等乘坐公交车、公交普通卡刷卡乘车予以补贴。**围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拨付资金 1.3 亿元，积极支持公安部门提升维稳处突能力，有力保障了庆祝建党百年安保维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以及涉黑、涉恶重大案件侦破等经费需要。

3. 聚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支持打造现代产业体系。一是**促进工业高质量发展**。研究制定《关于加快推动哈尔滨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工业强市的若干政策措施》《哈尔滨市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资金扶持办法（试行）》。安排资金 1.3 亿元，落实扶持工业发展既有政策，大力支持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给予奖励。二是**大力培育发展现代服务业**。拨付资金 996 万元，用于哈俄班列运营补贴，保障疫情下哈俄班列稳定运营。安排资金 935 万元，支持举办 2021 年冰雪博览会线上展，开展“2021 年迷人的哈尔滨之夏”系列活动和湿地旅游推介，丰富和提升文化旅游商品，促进文旅融合发展。三是**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发展**。积极筹措资金 3.1 亿元，支持农村综合改革、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保持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力度，要求市本级各预算单位及各区级预算单位按照不低于 2021 年度食堂预算 10%的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用于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定向购买农副产品。**四是持续推进大项目建设。**投入政府债券资金 88.2 亿元，有力支持了我市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市第四、第六医院和中医医院异地新建，综合保税区标椎化仓库二期，自贸区基础建设项目一期，宾西经开区松花江供水等重点项目顺利实施。**五是全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拨付资金 3266.8 万元，对符合政策支持范围和条件的 114 户科技企业给予市级配套资金；对符合要求的 42 项科技企业孵化平台项目给予奖补。**六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印发《哈尔滨市 2021 年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工作方案》，全力推动减税降费政策尽快落地显效。组织市直有关执收部门和各区开展涉企违规收费自查，动态调整收费、基金目录清单，在市政府网站公示并动态更新，确保企业、群众第一时间知晓最新政策规定。拨付资金 1210 万元，用于市民大厦综合窗口改造，促进政务服务更加开放便民。

4. 深化财政领域改革，持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积极开展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行动，制定方案，明确职责，组织完成我市 2021 年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目标公开工作。学习借鉴国家和各省市在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方面的经验做法，丰富、完善现有绩效指标，形成

了我市 2021 年版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

**二是深化政府采购领域改革。**优化调整服务类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完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信用互评体系，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专项清理工作，启动了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三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报废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有效提高了报废资产处置残值收益。开展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房产、土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清查，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驻外房产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梳理。

**四是加强直达资金监管。**建立直达资金监管台账，持续加强直达资金监控跟踪，对直达资金管理中的问题全面排查、即查即改。

**五是持续完善有关财政制度机制。**结合实际需要，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市本级政府投资其他类新建项目年度资金安排审批程序事宜的通知》《关于严格管控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编外聘用人员事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市级政府投资项目涉及的服务性费用支付管理的通知》《哈尔滨市本级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规定》等制度，进一步理顺流程、规范管理。

**六是扎实开展财政评审工作。**市本级共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1056 项，报审额 104.6 亿元，审定额 85.5 亿元，节约资金 19.1 亿元，平均审减率 18.2%，审减率创同期新高。

工作中，我们也深刻认识到，今年预算执行还面临一些问题

和挑战，主要是受经济发展等因素影响，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个别部门、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重视不够，资金使用效益尚未充分发挥。对这些问题，我们高度重视，将积极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 三、下半年主要工作措施

为确保今年预算顺利执行，下半年，我们要深入贯彻 7 月 30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和市委十四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落实好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要求，发挥好政策跨周期调节作用，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着力提升政策效能，集中财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将财力更多用在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的民生项目建设上，努力让振兴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为我市实现“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开局提供更加有力的财力保障。

（一）聚焦开源节流提效，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密切财税等部门协调配合，在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政策成效、积极培植壮大地方财源的同时，强化预算执行分析，依法加强收入组织，提高税费征管效率，提升土地“招拍挂”运作水平，深挖收入增长潜力，努力实现应收尽收。抢抓国家、省政策窗口，加大向上争取力度，努力在转移支付、政府债券等方面获得上级更大支持。压实预算单位主体责任，推动部门在预算编制、执行、政府采购、资产配

置使用等方面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项目支出，压减非必要、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腾出宝贵的财政资金更好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需求。根据资金用途，统筹使用好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上级补助资金、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等各类财政资金，加快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和资金支出进度，争取投入的每一笔资金都发挥出最大效用。

（二）聚焦增进民生福祉，不断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以市政府确定的 50 件民生实事为牵动，围绕民生大事难事急事精准发力，加大民生领域资金投入力度。着力完善公共卫生防疫体系，慎终如始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要。落实各项就业扶持政策，推进就业资金支出由保障型向促进型转变，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兑现教育费附加资金政策，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多渠道筹措资金，保障散煤污染治理“三重一改”、水源地保护、污水治理等重点环保项目实施。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提标，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二次供水改造、路桥基础设施等城建重点项目建设。

（三）聚焦践行新发展理念，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培育发展数字经济，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支持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文体旅产业融合发展。接续落实有关强农惠农及扶贫政策，稳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培育发展县域主导产业，

促进乡村振兴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新突破。落实有关扶持政策，保障对俄电商物流航空货运航线稳定运行，促进哈尔滨新区、自贸区联动发展，助力临空经济区、综保区建设。精准落实减税降费、纾困惠企政策，支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扶持壮大民营经济。支持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营商环境持续改善。支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通过资产、土地盘活变现、债务重组等方式拓宽偿债资金来源渠道，积极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四）聚焦现代财政制度要求，提高财政管理效能。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实施绩效运行全程监控，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扩大全流程电子化评标的适用范围，加强预算单位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管理，完善哈尔滨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设，探索推进政府采购项目“评定分离”改革试点，做好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大力推动市直行政事业单位闲置房产、土地盘活利用，充分发挥现有闲置资产使用效益。扩充市级实体公物仓集中管理资产范围，研究虚拟公物仓分散管理模式，探索建立科教和医疗专用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管理机制。密切关注基层财政运转情况，发挥好市对下转移支付作用，兜牢基层“五保”，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严格落实中央和省有关要求，全面承接省确定的地方财政支出责任，在保持市、区两级财政支出责任总体稳定情况下，明确分担

比例，理顺支出责任。

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关键节点，财政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下半年，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指导，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全面落实好各项预算任务，为我市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提供更加有力的财力支撑。



## 2020年哈尔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14,814,247	支 出 总 计	14,814,2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95,6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22,493
二、上级补助收入	7,239,140	二、上解上级支出	292,980
（一）返还性收入	1,115,210	（一）固定上解	190,54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12,781	（二）其他上解	102,44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51,177	三、债务还本支出	1,373,331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76,976	四、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68,369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9,368	五、增设周转金	-35
税收收入分享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839,039	六、结转下年支出	157,109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15,869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610,087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66,573		
革命老区及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95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820,012		
结算补助收入	132,283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36,679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8,644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444,037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46,983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18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7,595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5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76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85,187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0,198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743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6,951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0,686		
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0,8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645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77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13,843		
三、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124		
四、上年结余	260,638		
五、调入资金	307,563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11,759,299	支 出 总 计	11,759,299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13,2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94,579
二、上级补助收入	7,239,140	二、上解上级支出	292,980
（一）返还性收入	1,115,210	（一）固定上解	190,54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12,781	（二）其他上解	102,44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51,177	三、补助下级支出	6,024,598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76,976	（一）返还性补助支出	467,259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9,368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4,135,242
税收收入分享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839,039	（三）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1,422,097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15,869	四、债务还本支出	834,302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610,087	五、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88,05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66,573	六、结转下年支出	24,788
革命老区及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95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820,012		
结算补助收入	132,283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36,679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8,644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444,037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46,983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18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7,595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5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76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85,187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0,198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743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6,951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0,686		
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0,8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645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77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13,843		
三、下级上解收入	515,986		
（一）固定上解收入	172,567		
（二）其他上解收入	343,419		
四、上年结余	140,239		
五、调入资金	262,085		
六、债务（转贷）收入	1,093,564		
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95,000		

## 附件2-1

## 2020年哈尔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20,000	3,395,674	88.9	-8.4
（一）税收收入小计	3,245,000	2,816,897	86.8	-8.0
增值税	964,800	826,773	85.7	-10.0
企业所得税	433,400	379,642	87.6	-2.8
个人所得税	178,100	164,904	92.6	1.8
资源税	5,100	4,296	84.2	-1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300	203,285	86.8	-8.9
房产税	214,000	170,529	79.7	-12.3
印花税	60,000	57,118	95.2	0.9
城镇土地使用税	92,900	83,087	89.4	-1.6
土地增值税	466,900	413,766	88.6	-2.5
车船税	86,100	86,217	100.1	6.2
耕地占用税	43,700	52,674	120.5	-42.6
契税	460,900	366,199	79.5	-12.6
烟叶税	1,800	1,765	98.1	2.3
环境保护税	3,000	2,594	86.5	-7.0
其他税收收入		4,048		-18.8
（二）非税收入小计	575,000	578,777	100.7	-10.7
专项收入	138,663	116,990	84.4	-13.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28,321	126,686	98.7	-8.8
罚没收入	100,354	78,312	78.0	-20.9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81	56,518	2,715.9	92.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0,729	115,232	71.7	-29.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7,153	65,822	177.2	1.4
其他收入	7,699	19,217	249.6	15.3

## 附件2-2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36,000	1,813,285	89.1	-8.3
(一) 税收收入小计	1,652,000	1,434,038	86.8	-8.0
增值税	460,700	394,002	85.5	-10.2
企业所得税	212,800	182,390	85.7	-4.4
个人所得税	86,500	79,618	92.0	1.3
资源税	1,600	1,349	84.3	-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000	193,980	87.4	-8.3
房产税	101,900	80,537	79.0	-13.1
印花稅	28,600	27,058	94.6	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1,100	36,033	87.7	-3.5
土地增值税	225,300	199,999	88.8	-2.4
车船税	40,300	40,005	99.3	6.2
耕地占用税	8,600	19,100	222.1	-42.6
契稅	220,200	176,046	79.9	-12.0
环境保护税	2,400	2,025	84.4	-8.2
其他税收收入		1,896		-20.5
(二) 非税收入小计	384,000	379,247	98.8	-9.3
专项收入	131,500	108,943	82.8	-14.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3,471	70,267	95.6	-4.4
罚没收入	58,245	34,575	59.4	-31.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3,966		373.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8,870	41,548	52.7	-49.5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6,900	65,465	177.4	1.2
其他收入	5,014	4,483	89.4	-48.6

## 附件3-1

## 2020年哈尔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79,602	11,622,493	98.7	5.5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695,409	693,552	99.7	10.5
国防支出	6,931	6,466	93.3	0.5
公共安全支出	504,526	504,066	99.9	1.7
教育支出	1,191,501	1,174,796	98.6	-1.6
科学技术支出	128,020	126,930	99.1	-18.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127	99,072	99.9	-1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3,981	2,604,188	99.2	0.0
卫生健康支出	943,390	942,227	99.9	25.2
节能环保支出	233,382	232,195	99.5	2.0
城乡社区支出	1,633,763	1,627,597	99.6	-13.7
农林水支出	1,228,655	1,188,827	96.8	3.8
交通运输支出	411,918	362,683	88.0	3.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8,681	437,826	99.8	3.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8,705	57,608	98.1	119.0
金融支出	6,974	6,960	99.8	-13.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1,518	61,518	100.0	3.3
住房保障支出	754,982	754,750	100.0	56.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032	84,058	85.7	158.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886	89,953	96.8	77.2
其他支出	567,221	567,221	100.0	55.4

## 附件3-2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19,367	3,594,579	99.3	-14.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74	195,774	100.0	-1.6
国防支出	3,313	3,313	100.0	-5.7
公共安全支出	333,725	333,725	100.0	0.9
教育支出	172,475	159,276	92.3	-15.7
科学技术支出	58,007	58,007	100.0	-2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85	53,885	100.0	-28.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574	1,106,985	99.0	-10.8
卫生健康支出	350,101	350,101	100.0	49.2
节能环保支出	33,147	33,147	100.0	-3.0
城乡社区支出	452,125	452,125	100.0	-51.7
农林水支出	46,416	46,416	100.0	15.4
交通运输支出	122,508	122,508	100.0	-3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9,679	59,679	100.0	-57.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071	19,071	100.0	8.4
金融支出	1,699	1,699	100.0	-44.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996	29,996	100.0	14.5
住房保障支出	201,121	201,121	100.0	-24.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4,708	34,708	100.0	382.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605	67,605	100.0	124.1
其他支出	265,438	265,438	100.0	66.7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594,57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774
(一)	人大事务	3,633
1	行政运行	2,59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5
3	人大会议	159
4	人大立法	40
5	人大监督	26
6	代表工作	79
7	事业运行	17
(二)	政协事务	2,500
1	行政运行	1,484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2
3	政协会议	110
4	参政议政	22
5	事业运行	232
(三)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1,316
1	行政运行	12,38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89
3	机关服务	7,331
4	信访事务	322
5	事业运行	1,201
6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85
(四)	发展与改革事务	8,722
1	行政运行	3,553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61
3	物价管理	65
4	事业运行	158
5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85
(五)	统计信息事务	2,937
1	行政运行	1,57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
3	统计抽样调查	245
4	事业运行	243
5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785
(六)	财政事务	7,702
1	行政运行	3,779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2
3	财政国库业务	500
4	事业运行	420
5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01
(七)	税收事务	8,229
1	行政运行	6,629
2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600
(八)	审计事务	3,359
1	行政运行	2,673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
3	机关服务	240
4	审计业务	115
5	信息化建设	99
6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4
(九)	人力资源事务	917
1	行政运行	62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
3	事业运行	48
4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98
(十)	纪检监察事务	14,671
1	行政运行	10,88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5
3	大案要案查处	1,260
4	巡视工作	800
5	事业运行	703
6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54
(十一)	商贸事务	47,294
1	行政运行	3,93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3	对外贸易管理	9
4	国内贸易管理	45
5	招商引资	3,745
6	事业运行	361
7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39,199
(十二)	知识产权事务	46
1	事业运行	40
2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6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十三)	民族事务	700
1	行政运行	634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
(十四)	港澳台事务	18
1	行政运行	18
(十五)	档案事务	1,257
1	行政运行	80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3	档案馆	445
(十六)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837
1	行政运行	1,71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
(十七)	群众团体事务	2,774
1	行政运行	1,346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
3	事业运行	511
4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74
(十八)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801
1	行政运行	1,62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
3	事业运行	26
4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904
(十九)	组织事务	3,265
1	行政运行	1,79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
3	事业运行	238
4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38
(二十)	宣传事务	4,953
1	行政运行	1,287
2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666
(二十一)	统战事务	1,185
1	行政运行	84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
3	宗教事务	86
4	事业运行	71
5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
(二十二)	对外联络事务	62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1	行政运行	62
(二十三)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10,506
1	行政运行	4,886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5
3	事业运行	174
4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3,471
(二十四)	网信事务	1,325
1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1,325
(二十五)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157
1	行政运行	9,66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
3	机关服务	45
4	市场主体管理	48
5	市场秩序执法	76
6	信息化建设	835
7	药品事务	60
8	医疗器械事务	5
9	化妆品事务	168
10	食品安全监管	1,662
11	事业运行	6,743
12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78
(二十六)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3,608
1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3,608
二	国防支出	3,313
(一)	国防动员	3,313
1	兵役征集	65
2	人民防空	2,654
3	预备役部队	120
4	民兵	474
三	公共安全支出	333,725
(一)	公安	267,632
1	行政运行	195,711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82
3	信息化建设	2,367
4	执法办案	16,919
5	特勤业务	363
6	移民事务	9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决算
7	事业运行	502
8	其他公安支出	48,579
(二)	国家安全	10,043
1	行政运行	9,59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4
3	安全业务	94
(三)	检察	1,495
1	行政运行	1,00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4
3	事业运行	53
(四)	法院	2,530
1	行政运行	2,184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
(五)	司法	5,103
1	行政运行	4,03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6
3	基层司法业务	39
4	普法宣传	82
5	法律援助	314
6	社区矫正	24
7	法制建设	59
8	其他司法支出	69
(六)	监狱	22,897
1	行政运行	17,35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9
3	犯人生活	895
4	犯人改造	194
5	狱政设施建设	303
6	其他监狱支出	1,877
(七)	强制隔离戒毒	8,246
1	行政运行	6,64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3
3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42
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3
5	事业运行	17
6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399
(八)	国家保密	15,779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1	行政运行	44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
3	事业运行	4
4	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15,034
四	教育支出	159,276
(一)	教育管理事务	3,225
1	行政运行	1,73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
3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41
(二)	普通教育	44,325
1	学前教育	6,343
2	小学教育	1,356
3	初中教育	535
4	高中教育	14,353
5	高等教育	22,350
6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12
(三)	职业教育	53,278
1	初等职业教育	36
2	中等职业教育	10,824
3	技校教育	12,951
4	高等职业教育	25,910
5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3,557
(四)	成人教育	1,119
1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1,119
(五)	广播电视教育	1,063
1	广播电视学校	1,063
(六)	特殊教育	1,340
1	特殊学校教育	950
2	工读学校教育	390
(七)	进修及培训	7,328
1	教师进修	1,880
2	干部教育	4,674
3	培训支出	774
(八)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776
1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4,776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九)	其他教育支出(款)	2,822
1	其他教育支出(项)	2,822
五	科学技术支出	58,007
(一)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599
1	行政运行	1,461
2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38
(二)	基础研究	365
1	机构运行	276
2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89
(三)	应用研究	357
1	社会公益研究	357
(四)	技术与研究开发	50,476
1	机构运行	3
2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3,007
3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7,466
(五)	科技条件与服务	800
1	机构运行	651
2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49
(六)	社会科学	2,140
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1,579
2	社会科学研究	561
(七)	科学技术普及	981
1	机构运行	14
2	科技馆站	579
3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388
(八)	科技交流与合作	95
1	国际交流与合作	95
(九)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1,194
1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1,194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885
(一)	文化和旅游	20,445
1	行政运行	5,624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11
3	图书馆	1,431
4	艺术表演场所	61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5	艺术表演团体	6,151
6	群众文化	609
7	文化创作与保护	295
8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684
9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
10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75
(二)	文物	2,714
1	文物保护	342
2	博物馆	2,372
(三)	体育	10,691
1	行政运行	678
2	运动项目管理	5,833
3	体育场馆	1,122
4	其他体育支出	3,058
(四)	广播电视	12,731
1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2,731
(五)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7,304
1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823
2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251
3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3,230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6,985
(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432
1	行政运行	5,763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3	机关服务	158
4	劳动保障监察	537
5	就业管理事务	686
6	信息化建设	1,169
7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540
8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40
9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299
10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440
(二)	民政管理事务	1,956
1	行政运行	1,3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3	社会组织管理	30
4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7
5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3
6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69
(三)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236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88
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30
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431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61
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10
6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7,316
(四)	就业补助	5,332
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769
2	职业培训补贴	1,105
3	社会保险补贴	554
4	公益性岗位补贴	839
5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45
6	求职创业补贴	114
7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906
(五)	抚恤	8,201
1	死亡抚恤	7,276
2	伤残抚恤	12
3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373
4	其他优抚支出	540
(六)	退役安置	50,381
1	退役士兵安置	1,493
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0,260
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191
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
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779
6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53
(七)	社会福利	11,007
1	儿童福利	260
2	殡葬	5,244
3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503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八)	残疾人事业	1,637
1	行政运行	558
2	残疾人康复	15
3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29
4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035
(九)	红十字事业	363
1	行政运行	232
2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31
(十)	最低生活保障	-630
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30
(十一)	临时救助	1,258
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258
(十二)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7
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7
(十三)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51,526
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27,605
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3,921
(十四)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47
1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47
(十五)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354
1	行政运行	41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
3	拥军优属	115
4	部队供应	308
5	事业运行	4
6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26
(十六)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57
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7
(十七)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150,791
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150,791
八	卫生健康支出	350,101
(一)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4,481
1	行政运行	1,95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3	机关服务	3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4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21
(二)	公立医院	86,620
1	综合医院	57,611
2	中医(民族)医院	6,342
3	传染病医院	4,367
4	精神病医院	4,432
5	儿童医院	8,110
6	其他专科医院	5,758
(三)	公共卫生	67,343
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793
2	卫生监督机构	1,092
3	妇幼保健机构	3,588
4	应急救治机构	5,472
5	采供血机构	10,682
6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665
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23
8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15
9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7,913
(四)	中医药	46
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1
2	其他中医药支出	15
(五)	计划生育事务	265
1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5
(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16
1	行政单位医疗	29,559
2	事业单位医疗	8,289
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84
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84
(七)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1,174
1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21,174
(八)	医疗救助	1,950
1	城乡医疗救助	1,760
2	疾病应急救助	190
(九)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88
1	行政运行	497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
3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19
4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78
(十)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	2,015
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	2,015
(十一)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3
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3
九	节能环保支出	33,147
(一)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057
1	行政运行	1,09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
3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313
4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59
5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459
(二)	环境监测与监察	253
1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53
(三)	污染防治	1,213
1	大气	-3,000
2	水体	834
3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379
(四)	自然生态保护	1,770
1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770
(五)	天然林保护	1,367
1	森林管护	253
2	停伐补助	1,114
(六)	能源节约利用(款)	19,285
1	能源节约利用(项)	19,285
(七)	污染减排	3,591
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37
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454
(八)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1,611
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1,611
十	城乡社区支出	452,125
(一)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332
1	行政运行	16,167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决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29
3	机关服务	285
4	城管执法	530
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49
6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460
7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
(二)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1,665
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1,665
(三)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8,109
1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8,109
(四)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4,631
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4,631
(五)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	4,662
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4,662
(六)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371,726
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371,726
十一	农林水支出	46,416
(一)	农业农村	19,477
1	行政运行	4,58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
3	事业运行	4,925
4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54
5	病虫害控制	96
6	农产品质量安全	458
7	执法监管	12
8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21
9	行业业务管理	257
10	防灾救灾	244
1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908
12	农业生产发展	33
13	农村合作经济	29
14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90
15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289
16	农田建设	37
17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53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二)	林业和草原	6,182
1	行政运行	1,899
2	事业机构	1,208
3	森林资源培育	1,785
4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0
5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16
6	动植物保护	20
7	湿地保护	73
8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66
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15
(三)	水利	9,396
1	行政运行	2,281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
3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088
4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43
5	水利前期工作	79
6	水利执法监督	6
7	水土保持	40
8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10
9	水文测报	71
10	防汛	296
11	抗旱	5
1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3
13	水利安全监督	17
14	信息管理	21
15	其他水利支出	38
(四)	扶贫	474
1	行政运行	35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
3	其他扶贫支出	98
(五)	农村综合改革	15
1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5
(六)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3
1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03
(七)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10,669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1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10,669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122,508
(一)	公路水路运输	8,402
1	行政运行	3,57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9
3	公路养护	372
4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4,194
(二)	铁路运输	152
1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152
(三)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35,427
1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16,078
2	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	12
3	对出租车的补贴	19,337
(四)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	78,527
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37,087
2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41,440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9,679
(一)	制造业	357
1	行政运行	341
2	其他制造业支出	16
(二)	建筑业	53
1	行政运行	53
(三)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1,781
1	行政运行	2,33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
3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8,110
4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083
(四)	国有资产监管	1,390
1	行政运行	1,10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2
(五)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	46,098
1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	46,098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071
(一)	商业流通事务	2,361
1	行政运行	795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3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554
(二)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710
1	行政运行	333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3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372
(三)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10,000
1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	10,000
十五	金融支出	1,699
(一)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697
1	行政运行	493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
3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13
(二)	金融发展支出	1,000
1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000
(三)	其他金融支出(款)	2
1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2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996
(一)	自然资源事务	29,253
1	行政运行	7,824
2	事业运行	10,759
3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670
(二)	气象事务	743
1	行政运行	476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
3	气象服务	214
4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4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01,121
(一)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5,721
1	棚户区改造	62,567
2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726
3	老旧小区改造	15,578
4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50
(二)	住房改革支出	119,947
1	住房公积金	49,773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2	提租补贴	58,491
3	购房补贴	11,683
(三)	城乡社区住宅	5,453
1	住房公积金管理	5,453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4,708
(一)	粮油事务	23,299
1	行政运行	1,268
2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	21,365
3	事业运行	400
4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266
(二)	物资事务	1,388
1	仓库建设	1,388
(三)	粮油储备	503
1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503
(四)	重要商品储备	9,518
1	食盐储备	43
2	应急物资储备	9,475
十九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605
(一)	应急管理事务	11,809
1	行政运行	1,81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
3	灾害风险防治	4,456
4	事业运行	368
5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837
(二)	消防事务	54,954
1	消防应急救援	54,474
2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480
(三)	煤矿安全	150
1	行政运行	10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
(四)	地震事务	158
1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158
(五)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34
1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34
二十	其他支出(类)	36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一)	其他支出(款)	36
1	其他支出(项)	36
二十一	债务付息支出	265,391
(一)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65,391
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59,318
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629
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301
4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5,143
二十二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
(一)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基本支出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合 计	804,686
一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19,103
(一)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0,126
(二)	社会保障缴费	61,156
(三)	住房公积金	31,659
(四)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162
二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51
(一)	办公经费	28,092
(二)	会议费	12
(三)	培训费	205
(四)	专用材料购置费	119
(五)	委托业务费	512
(六)	公务接待费	18
(七)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八)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75
(九)	维修(护)费	819
(十)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9
三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60
(一)	公务用车购置	69
(二)	设备购置	133
(三)	其他资本性支出	58
四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85,684
(一)	工资福利支出	254,806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52
(三)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226
五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9
(一)	资本性支出(一)	39
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849
(一)	社会福利和救助	493
(二)	离退休费	63,442
(三)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14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一般公共预算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分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合 计	6,024,598
一、返还性补助	467,259
增值税税收返还	36,359
消费税税收返还	1,758
所得税基数返还	51,573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3,971
税收收入分享改革税收返还	348,897
其他税收返还	14,701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4,135,242
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754,492
革命老区及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	2,951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820,012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08,335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38,629
固定数额补助	366,484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补助	37,865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12,56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77,841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15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5,026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346,250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157,615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24,848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561,791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103,711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20,56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8,16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71
市对区体制补助	55,154
其他结算补助	631,633
三、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422,09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21
其中：百大项目奖励资金	3,200
招商引资激励资金	3,000
促消费电子消费券资金	2,970
少数民族事业专项补助经费	850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补助资金	456
其他补助资金	4,145
公共安全支出	14,106
其中：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4,106
教育支出	91,868
其中：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34,205
校舍加固维修、建设等资金	22,954
中小学旱厕改造资金	10,478
中等职业教育助学经费	6,064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一般公共预算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分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4,351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724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经费	2,924
小学课后服务工作经费	1,335
其他补助资金	5,833
科学技术支出	23,510
其中：支持科技成果转化等补助资金	23,010
其他补助资金	5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724
其中：公共体育普及工程建设资金	3,720
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图书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734
文物、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	1,286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100
其他补助资金	2,88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219
其中：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	104,065
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等资金	44,34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9,55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移支付资金	25,455
就业补助资金	23,338
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17,500
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	13,395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11,838
义务兵优待补助资金	4,338
其他补助资金	8,398
卫生健康支出	94,119
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重大公共卫生专项补助资金	37,22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资金	14,631
卫生领域基建投资资金	13,786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084
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3,280
其他补助资金	20,116
节能环保支出	18,880
其中：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4,961
生态文明建设资金	3,1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污水治理资金	2,000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757
其他补助资金	7,062
城乡社区支出	179,978
其中：城市建设维护资金	73,013
供热管网改造资金	64,000
燃煤锅炉整治资金	37,860
其他补助资金	5,105
农林水支出	329,320
其中：秸秆综合利用等补助资金	72,101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一般公共预算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分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	51,755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40,711
稻谷、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资金	36,287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资金	31,324
水利发展资金	28,743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4,883
林业专项资金	11,539
农业保险保费等补贴资金	7,963
其他补助资金	34,014
交通运输支出	16,479
其中：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9,210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资金	5,727
其他补助资金	1,54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887
其中：老工业地区振兴发展专项资金	23,989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9,556
新增规模以上企业奖补政策资金	6,850
数据中心用电补贴资金	4,456
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政策资金	4,182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928
创新创业载体、中小企业服务机构及公共服务平台奖励资金	2,750
其他补助资金	18,17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411
其中：支持外经贸发展等资金	4,052
服务业发展资金	3,000
其他补助资金	1,359
金融支出	486
其中：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	486
住房保障支出	236,574
其中：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	234,97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60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6,150
其中：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6,861
超级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2,112
其他补助资金	7,17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65
其中：灾害救灾资金	1,765

## 附件4-2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一般公共预算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分地区）

单位：万元

区、县（市）别	合 计	返还性补助	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合 计	6,024,598	467,259	4,135,242	1,422,097
一、区小计	3,143,866	344,484	1,572,569	1,226,813
道里区	368,508	87,395	116,838	164,275
道外区	335,314	29,517	175,709	130,088
南岗区	393,777	79,458	139,495	174,824
松北区	532,223	27,461	395,784	108,978
香坊区	288,682	47,962	127,225	113,495
平房区	141,750	31,936	54,077	55,737
呼兰区	341,017	14,338	186,604	140,075
阿城区	328,136	8,927	176,073	143,136
双城区	414,459	17,490	200,764	196,205
二、县小计	2,880,732	122,775	2,562,673	195,284
宾 县	327,898	21,129	295,843	10,926
方正县	207,836	10,828	180,768	16,240
依兰县	306,074	17,185	272,495	16,394
巴彦县	429,174	13,050	382,811	33,313
木兰县	244,924	6,425	222,456	16,043
通河县	231,994	7,743	210,518	13,733
延寿县	274,817	12,951	239,956	21,910
五常市	495,197	15,661	437,505	42,031
尚志市	362,818	17,803	320,321	24,694

## 2020年哈尔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7,106,673	支 出 总 计	7,106,673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036,711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567,553
二、上级补助收入	579,277	二、上解上级支出	3,267
三、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1,099	三、调出资金	263,109
四、上年结余	680,794	四、债务还本支出	570,580
五、调入资金	12,574	五、年终结余	702,164
六、债务(转贷)收入	2,796,218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5,760,054	支 出 总 计	5,760,054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961,169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81,473
二、上级补助收入	579,277	二、上解上级支出	3,267
三、下级上解收入	3,267	三、补助下级支出	1,862,723
四、上年结余	650,910	四、调出资金	245,291
五、调入资金	2,173	五、债务还本支出	424,158
六、债务(转贷)收入	1,563,258	六、年终结余	643,142

附件6-1

## 2020年哈尔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基金收入	2,327,000	3,036,711	130.5	30.6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98		-22.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49,000	2,818,797	137.6	38.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14		-34.4
彩票公益金收入	23,600	19,652	83.3	-24.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16,500	163,850	75.7	-24.7
污水处理费收入	33,370	28,709	86.0	-14.8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4,530	4,991	110.2	2.4
二、基金支出	6,269,717	5,567,553	88.8	98.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31	1,731	100.0	-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19	9,486	96.6	167.1
城乡社区支出	4,742,103	4,100,690	86.5	71.9
其他支出	1,516,064	1,455,646	96.0	250.1



## 附件6-2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基金收入	2,260,530	2,961,169	131.0	3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00,000	2,758,880	137.9	38.3
彩票公益金收入	20,000	16,508	82.5	-26.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10,000	159,060	75.7	-24.7
污水处理费收入	26,000	23,331	89.7	-12.3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4,530	3,390	74.8	-30.3
二、基金支出	3,224,615	2,581,473	80.1	78.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8	808	100.0	-17.6
城乡社区支出	2,555,722	1,969,689	77.1	70.2
其他支出	668,085	610,976	91.5	109.2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2,581,473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8
(一)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08
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369
2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39
二	城乡社区支出	1,969,689
(一)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91,373
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68,216
2	城市建设支出	391,098
3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791
4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7,268
(二)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426
1	城市公共设施	13,401
2	城市环境卫生	6,570
3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455
(三)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6,290
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4,305
2	代征手续费	530
3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55
(四)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94,600
1	城市公共设施	713,200
2	城市环境卫生	50,000
3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400
(五)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0
三	其他支出	258,235
(一)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694
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1,694
(二)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631
1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877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决 算
2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754
(三)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910
1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76
2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34
3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9
4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1
四	债务付息支出	269,311
(一)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69,311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231,101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债务付息支出	36,058
3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1
4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2,141
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2
(一)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2
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2
六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3,408
(一)	基础设施建设	66,439
1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57,439
2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9,000
(二)	抗疫相关支出	16,969
1	援企稳岗补贴	6,923
2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	8
3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	10,038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基本支出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决 算
合 计		706
一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00
(一)	工资福利支出	633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
(三)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2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
(一)	离退休费	6

附件8-1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 (分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合 计	1,862,72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76
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687
旅游开发项目补助资金	8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8
其中：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7,328
城乡社区支出	1,245,049
其中：重点水系治理等城市建设资金	597,773
棚改等征地拆迁补偿资金	567,75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建设资金	78,839
其他补助资金	682
农林水支出	213
其中：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213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22,738
其中：抗疫相关支出	109,306
污水垃圾处理和大气污染防治等生态环境治理资金	82,698
产业链升级改造资金	82,162
老旧小区及供热管网改造资金	76,614
公共卫生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资金	35,336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23,100
粮食能源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资金	13,522
其他支出	186,619
其中：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资金	89,805
债务付息资金	86,248
城乡医疗救助等社会福利项目资金	10,253
全民健身等体育公益项目资金	313

## 附件8-2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  
(分地区)

单位：万元

区、县(市)别	决 算
合 计	1,862,723
一、区小计	1,727,517
道里区	127,523
道外区	65,567
南岗区	70,914
松北区	1,052,745
香坊区	162,208
平房区	74,195
呼兰区	24,734
阿城区	90,348
双城区	59,283
二、县小计	135,206
宾 县	12,554
方正县	14,546
依兰县	17,014
巴彦县	15,220
木兰县	15,933
通河县	11,610
延寿县	7,022
五常市	12,983
尚志市	28,324

## 2020年哈尔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73,763	支 出 总 计	73,763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5,424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706
二、上级补助收入	3,279	二、调出资金	7,057
三、上年结余	55,060	三、年终结余	0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73,563	支 出 总 计	73,563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5,224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3,227
二、上级补助收入	3,279	二、补助下级支出	3,279
三、上年结余	55,060	三、调出资金	7,057
		四、年终结余	0



附件10-1

## 2020年哈尔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819	15,424	91.7	-78.9
利润收入	16,819	15,169	90.2	-79.3
股利、股息收入		255		131.8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706	66,706	100.0	226.0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4,944	4,944	100.0	66.7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279	3,279	1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48	748	100.0	-18.3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57,181	57,181	100.0	265.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4	554	100.0	-40.0

附件10-2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619	15,224	91.6	-79.1
利润收入	16,619	14,969	90.1	-79.4
股利、股息收入		255		131.8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3,227	63,227	100.0	216.5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4,944	4,944	100.0	66.7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748	748	100.0	-18.3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57,181	57,181	100.0	265.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54	354	100.0	-18.4

附件11-1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  
(分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合 计	3,279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79
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279

附件11-2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对下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补助决算表  
(分地区)

单位：万元

区、县(市)别	决 算
合 计	3,279
一、区小计	3,070
道里区	333
道外区	174
南岗区	874
松北区	17
香坊区	1,068
平房区	560
呼兰区	12
阿城区	17
双城区	15
二、县小计	209
宾 县	9
方正县	8
依兰县	103
巴彦县	12
木兰县	4
通河县	8
延寿县	25
五常市	15
尚志市	25

## 2020年哈尔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5,362,679	支 出 总 计	5,362,679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654,690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211,042
二、上年结余	2,707,989	二、年终结余	3,151,637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 算	项 目	决 算
收 入 总 计	4,020,216	支 出 总 计	4,020,216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775,597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466,938
二、上年结余	2,244,619	二、年终结余	2,553,278

## 2020年哈尔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759,087	2,654,690	96.2	-0.04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50,055	51,640	103.2	-20.00
失业保险费收入	47,000	49,317	104.9	-22.50
失业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834	1,979	69.8	313.20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21	344	155.7	-10.9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06,794	1,105,558	99.9	2.5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84,948	1,084,351	99.9	5.7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561	896	35.0	-60.5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5,260	16,282	106.7	33.10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025	4,029	100.1	-89.30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7,087	18,910	110.7	-55.70
工伤保险费收入	16,187	18,577	114.8	-56.10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900	333	37.0	-9.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98,828	165,424	83.2	-2.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缴费收入	39,714	31,568	79.5	-17.4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56,081	130,442	83.6	2.1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998	3,382	112.8	25.50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5	32	91.4	-17.9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82,472	877,899	89.4	2.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409,782	358,767	87.6	-6.9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助收入	570,317	511,538	89.7	8.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382	2,303	166.6	99.70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91	5,291	533.9	142.6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03,851	435,259	107.8	-1.4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缴费收入	137,919	171,312	124.2	18.8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59,424	255,222	98.4	-0.7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6,508	8,468	130.1	122.30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57		-99.30
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393,686	2,211,042	92.4	-4.40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24,998	106,489	85.2	83.40
失业保险金	33,312	29,693	89.1	11.30
医疗保险费	15,494	11,761	75.9	2.40
丧葬抚恤补助	2	7	350.0	75.00
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1,000			
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400	255	63.8	-5.90
稳定岗位补贴支出	36,897	26,137	70.8	97.10
其他费用支出	1,141	1,153	101.1	262.60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36,752	37,483	102.0	521.8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827,035	829,384	100.3	-10.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415,773	412,786	99.3	-14.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411,262	416,598	101.3	3.30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34,153	35,210	103.1	-17.20
工伤保险待遇	32,013	33,095	103.4	-18.30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26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14	2,115	100.0	4.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7,178	132,403	84.2	1.20
基础养老金支出	150,523	125,642	83.5	0.20

## 2020年哈尔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算%	增长%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6,450	6,436	99.8	23.10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152	280	184.2	101.40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3	45	84.9	-28.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77,928	850,101	86.9	8.30
养老金支出	976,651	846,889	86.7	8.20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77	3,212	251.5	43.1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72,394	257,455	94.5	-31.3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239,415	224,446	93.7	-25.60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32,979	32,983	100.0	-9.90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6		-99.90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 算%	增长%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748,985	1,775,597	101.5	-1.3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48,365	49,727	102.8	-19.9
失业保险费收入	45,512	47,600	104.6	-22.5
失业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632	1,783	67.7	519.1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21	344	155.7	-9.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17,093	1,016,756	100.0	2.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998,053	998,722	100.1	6.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66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3,704	14,361	104.8	34.4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671	3,673	100.1	-90.2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7,087	18,910	110.7	-55.7
工伤保险费收入	16,187	18,577	114.8	-56.1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900	333	37.0	-9.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1,864	51,479	83.2	-2.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缴费收入	12,550	9,952	79.3	-17.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48,511	40,767	84.0	1.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773	730	94.4	35.9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0	30	100.0	7.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91,255	404,227	103.3	-7.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44,761	148,912	102.9	-4.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助收入	245,494	250,052	101.9	-10.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00	1,955	195.5	123.7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08		225.6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13,321	234,498	109.9	9.7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缴费收入	71,355	97,754	137.0	69.8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37,518	130,928	95.2	11.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4,448	5,816	130.8	248.9
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498,118	1,466,938	97.9	-0.5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23,122	104,172	84.6	83.6
失业保险金	32,339	28,548	88.3	11.0
医疗保险费	15,101	11,388	75.4	2.1
丧葬抚恤补助	2	7	350.0	75.0
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1,000			
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400	255	63.8	-5.9
稳定岗位补贴支出	36,897	26,137	70.8	97.1
其他费用支出	1,094	1,106	101.1	261.4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36,289	36,731	101.2	509.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768,611	766,469	99.7	-6.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383,595	380,271	99.1	-14.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385,016	386,198	100.3	2.2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34,153	35,210	103.1	-17.2
工伤保险待遇	32,013	33,095	103.4	-18.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26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14	2,115	100.0	4.0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决 算	完成预 算%	增长%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9,136	42,750	87.0	4.2
基础养老金支出	46,518	40,233	86.5	3.0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2,460	2,236	90.9	21.2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152	280	184.2	101.4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	1	16.7	-83.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91,255	385,409	98.5	6.9
基本养老金支出	391,255	383,943	98.1	6.8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66		32.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31,841	132,928	100.8	-12.6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114,339	114,473	100.1	-15.1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17,502	18,452	105.4	6.7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		

附件14

## 2020年哈尔滨市本级“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决算	2020年决算	比上年增减变化%
“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合计	10,344	7,276	-29.7
因公出国（境）支出	1,294	125	-90.4
公务接待支出	511	375	-26.7
公车购置及运维支出	7,211	5,732	-20.5
会议费	1,328	1,045	-21.3

## 哈尔滨市本级2020年末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级次	2020年末政府 债务余额	其中：		2020年末政府 债务限额	其中：	
		一般债务余额	专项债务余额		一般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限额
哈尔滨市本级	1541.1	914.5	626.6	1566.8	931.9	634.9

附件16

## 哈尔滨市本级2020年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级次	2020年政府债券发行额度	2020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额
哈尔滨市本级	264	175.8

## 概念解析

### 一、一般公共预算

是以税收为主体、非税收入为辅助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

### 二、税收收入

是指政府为履行其职能，凭借公共权力，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向经济单位和个人强制地、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三大特征。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税收具有组织财政收入、调节经济和调节收入分配的基本职能。

### 三、非税收入

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的财政性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具有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性质。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收支预算。按照新预算法相关要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资金规模。

##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具体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基金的收支情况。

## **七、转移支付**

指国家为解决中央与地方政府之间因事权与财权的差异而产生的上下级财政不平衡和地区之间财政不平衡的矛盾，缩小地区之间财力差距，逐步实现地区之间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均等化而采取的一种特殊财力分配形式和手段。

## **八、返还性收入**

指以前年度历次财政体制调整过程中，为保障地方财政既得利益，上级财政对地方净上划的收入核定的相应税收返还补助。

## **九、一般性转移支付**

指上级政府按照规范的办法对地方政府给予的财力补助，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革命老区及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构奖补资金、结算补助、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固定数额补助、贫困地区转移支付等。

## **十、专项转移支付**

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地方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原则上需要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

## **十一、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为更加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保持预算的稳定性，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可以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专门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收支缺口，安排使用纳入预算管理，接受人大的监督。

## **十二、基本支出**

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基本支出包括：机关工资福利支出、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机关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



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各类支出。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反映对事业单位的经常性补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十三、项目支出**

反映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四、“三公”经费**

反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车购置及运维费。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 **十五、地方政府性债务**

地方政府债务包括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是指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公益性事业发展的一般债券、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外国政府和国际经济组织贷款转贷债务。专项债务是指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用于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的专项债券。

### **十六、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为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更好发挥政府债务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国务院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确定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并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

## 2020 年决算草案有关情况的说明

### 一、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一)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经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03.6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91.9 亿元。

2020 年预算执行中，省确定转贷我市市本级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额度 24.5 亿元。经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391.9 亿元调整为 416.4 亿元。

除按照预算法规定需要进行预算调整的事项外，受预算执行中上级政府新增下达转移支付、使用上年结转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因素影响，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相应变化。按照预算法规定，在预算执行中因上级政府增加转移支付而引起的预算支出变化，不属于预算调整。

#### (二)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1.3 亿元，为预算的 89.1%，下降 8.3%。从收入结构情况看，税收收入完成 143.4 亿元，为预算的 86.8%，下降 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79.1%；非税收入完成 37.9 亿元，为预算的

98.8%，下降 9.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20.9%。

1.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持续稳定恢复。2020 年，按照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在继续落实 2019 年大规模减税政策的基础上，我市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全面落实国家、省出台的支持疫情防控、企业纾困、复工复产等各项减税政策，加大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企业的支持，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受疫情冲击、减税政策力度持续加大等因素影响，市本级税收收入呈现负增长、出现短收。从主要税种完成情况看，增值税收入完成 39.4 亿元，下降 10.2%；企业所得税收入完成 18.2 亿元，下降 4.4%；个人所得税收入完成 8 亿元，增长 1.3%；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9.4 亿元，下降 8.3%；房产税完成 8.1 亿元，下降 13.1%；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3.6 亿元，下降 3.5%；土地增值税完成 20 亿元，下降 2.4%；契税完成 17.6 亿元，下降 12%。

2. 强化非税收入组织工作，积极应对财政收支平衡压力。2020 年，面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导致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加大的复杂局面，我市切实强化非税收入征管，进一步加强收入组织工作，多渠道盘活各类资金和资产，依法依规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受疫情冲击、落实各项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市本级非税收入呈现负增长、出现短收。从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看，专项收入完成 10.9 亿元，下降 14.5%；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7 亿元，下降 4.4%；罚没

收入完成 3.5 亿元，下降 31.2%；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4.2 亿元，下降 49.5%；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6.5 亿元，增长 1.2%。

### （三）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根据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等。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9.5 亿元，为预算的 99.3%，下降 14.1%。从主要支出科目完成情况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19.6 亿元，下降 1.6%；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33.4 亿元，增长 0.9%；教育支出完成 15.9 亿元，下降 15.7%；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5.8 亿元，下降 2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5.4 亿元，下降 2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110.7 亿元，下降 10.8%；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35 亿元，增长 49.2%；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45.2 亿元，下降 51.7%；农林水支出完成 4.6 亿元，增长 15.4%；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12.3 亿元，下降 3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 6 亿元，下降 57.7%；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20.1 亿元，下降 24%。

## 二、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一）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经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26.1 亿元，市本级政府

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25.5 亿元。

2020 年预算执行中，省确定转贷、分配下达我市市本级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抗疫特别国债 139 亿元。经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 225.5 亿元调整为 364.5 亿元。

除按照预算法规定需要进行预算调整的事项外，受预算执行中上级政府新增下达转移支付、使用上年结转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因素影响，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相应变化。按照预算法规定，在预算执行中因上级政府增加转移支付而引起的预算支出变化，不属于预算调整。

## （二）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96.1 亿元，为预算的 131%，增长 31.1%。从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看，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275.9 亿元，增长 38.3%；彩票公益金收入完成 1.7 亿元，下降 26%；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15.9 亿元，下降 24.7%；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2.3 亿元，下降 12.3%。

## （三）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58.1 亿元，为预算的 80.1%，增长 78%。从主要支出科目完成情况看，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197 亿元，增长 70.2%；其他支出完成 61.1 亿元，增长 1.1 倍。

### 三、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经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1.7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6.5亿元。

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5亿元，下降79.1%。其中，利润收入1.5亿元，下降79.4%。

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6.3亿元，增长2.2倍。其中，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完成0.5亿元，增长66.7%；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完成0.1亿元，下降18.3%；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完成5.7亿元，增长2.7倍。

### 四、2020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177.5亿元，下降1.3%。其中，失业保险基金收入5亿元，下降19.9%；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01.7亿元，增长2.8%；工伤保险基金收入1.9亿元，下降55.7%；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5.1亿元，下降2.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0.4亿元，下降7.8%；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23.4亿元，增长9.7%。

2020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146.6亿元，下降0.5%。其中，失业保险基金支出10.4亿元，增长83.6%；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76.6亿元，下降6.6%；工伤保险基金支出3.5亿元，下降17.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支出 4.3 亿元，增长 4.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8.5 亿元，增长 6.9%；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3.3 亿元，下降 12.6%。

## 五、2020 年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市级财政按时批复了经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2020 年市对下转移支付；对预算执行中上级新增下达的转移支付、特殊转移支付、抗疫特别国债等资金，按相关规定及时分配下达有关部门和地区，贯彻落实中央、省财政政策，确保特殊转移支付等直达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对预算执行中通过市级财力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按照相关政策和分配标准，科学合理分配转移支付资金，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1.3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723.9 亿元（包括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1.3 亿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5.1 亿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7.7 亿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9 亿元，税收收入分享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83.9 亿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1.6 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06.6 亿元，革命老区及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0.3 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82 亿元，结算补助收入 13.2 亿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3.7 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9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44.4 亿元，贫困地



区转移支付收入 4.7 亿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 亿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8 亿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1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8.5 亿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 亿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8 亿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7 亿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1 亿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1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 亿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0.1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1.4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51.6 亿元（包括固定上解收入 17.3 亿元，其他上解收入 34.3 亿元），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14 亿元，调入资金 26.2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09.4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9.5 亿元等项目后，收入总量为 1175.9 亿元。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9.5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29.3 亿元（包括固定上解 19.1 亿元，其他上解为 10.2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602.4 亿元（包括增值税税收返还 3.6 亿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0.2 亿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5.2 亿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4 亿元，税收收入分享改革税收返还 34.9 亿元，其他税收返还 1.5 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75.4 亿元，革命老区及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0.3 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82 亿

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0.8 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3.9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 36.6 亿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补助 3.8 亿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1.2 亿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7.8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0.5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34.6 亿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15.8 亿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2.5 亿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56.2 亿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10.4 亿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补助 2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8 亿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0.1 亿元，市对区体制补助 5.5 亿元，其他结算补助 63.2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2.2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83.4 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8.8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5 亿元等项目后，支出总量为 1175.9 亿元，收支平衡。

##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96.1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57.9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0.4 亿元，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65.1 亿元，调入资金 0.2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56.3 亿元等项目后，收入总量为 576 亿元。

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58.1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0.4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186.3 亿元，调出

资金 24.5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42.4 亿元，加结转下年支出 64.3 亿元等项目后，支出总量为 576 亿元，收支平衡。

### （三）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0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5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0.4 亿元，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5.5 亿元等项目后，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7.4 亿元。

2020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6.3 亿元，加补助下级支出 0.4 亿元、调出资金 0.7 亿元等项目后，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7.4 亿元。

## 六、2020 年哈尔滨市直达资金情况

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造成的冲击以及确保基层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2020 年国务院确定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将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的决策部署，以及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直达资金工作的各项要求，市级财政迅速有力推进各项工作，构建覆盖直达资金分配、拨付、使用和监管的全流程制度体系。

2020 年，全市收到省下达直达资金 194.1 亿元，支出 179.7 亿元，占下达资金的 92.6%。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常态长效疫情防控、支持保就业和市场主体、支持兜牢民生底线、保基层运转和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效果显著，为我市抗击疫情、稳住经济基本盘、保障基本民生等发挥了重要作用。